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保荐人国泰海 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出具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关于更换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之保荐代 表人的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曹千阳先生因工作变动 原因,不再负责本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的要求, 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国泰海通委派陈杭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接 替曹千阳先生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赵鑫女士和 陈杭先生,持续督导期持续至2025年12月31日止。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任何 风险和影响。公司对曹千阳先生在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 表人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附件: 陈杭先生简历

陈杭先生,保荐代表人,硕士研究生,项目执行经验丰富,曾负责或参与国 缆检测 IPO 项目、大秦铁路公开发行可转债项目、哈铁科技 IPO 项目、京仪 装备 IPO 项目、太原京丰 IPO 项目等。